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1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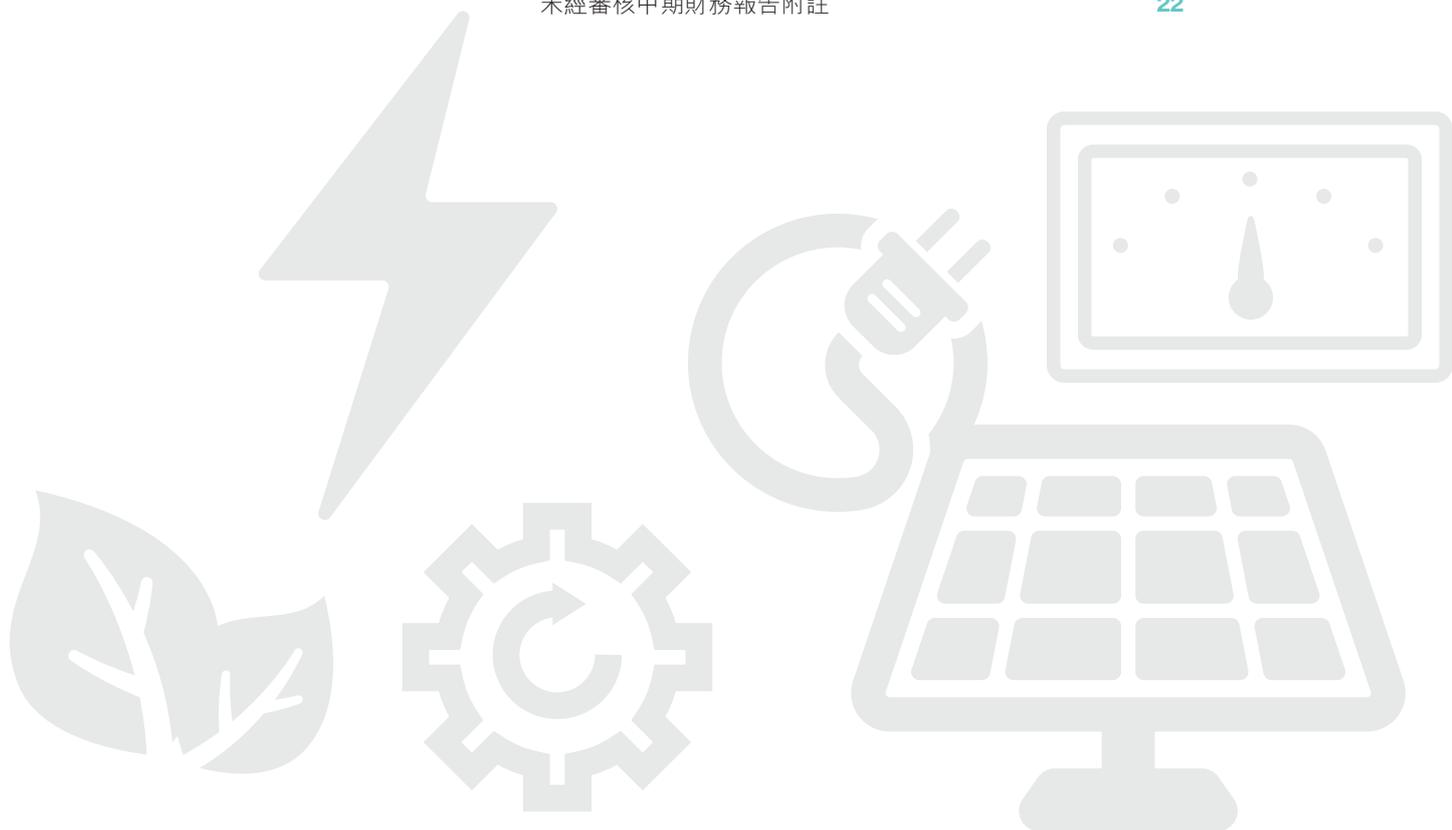
領先的城市 能源智能節能 服務商

中期報告 2020



目錄

公司資料	0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0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1
獨立審閱報告	15
綜合收益表	16
綜合全面收益表	17
綜合財務狀況表	18
綜合權益變動表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2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曉波先生
秦緒忠先生(主席)

非執行董事

劉天民先生
王映濬先生
黃俞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華女士
謝有文先生
范仁達先生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陳華女士(主席)
謝有文先生
范仁達先生

提名委員會

謝有文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黃俞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辭任)
秦緒忠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擔任成員)

薪酬委員會

謝有文先生
范仁達先生(主席)
黃俞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辭任)
秦緒忠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擔任成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

趙曉波先生
陳華女士
謝有文先生
范仁達先生(主席)
劉天民先生
王映濬先生
黃俞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辭任)
秦緒忠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梁樂偉先生
石慧儀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趙曉波先生
秦緒忠先生

註冊辦事處

66 Tannery Lane
#04-10/A
Sindo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47805

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66 Tannery Lane
#04-10/10A
Sindo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47805

公司資料(續)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
15樓

香港法律顧問

陸繼鏘律師事務所
與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聯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KPMG LLP

新加坡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ricor Barbinder Share Registration Services
80 Robinson Road #02-00
Singapore 068898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址

www.technovator.com.sg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
渣打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
北京銀行
中國銀行
中信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招商銀行
華夏銀行

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

北京辦公室

張焯女士
電話：+86 10 8239 9391
電郵：zhanghan@thtf.com.cn

香港及新加坡辦公室

電話：+852 2736 8180
+65 6841 1788
電郵：info@technovator.com.sg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綜述

二零二零上半年，中國以及全球受到了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帶來的嚴峻考驗。在疫情導致的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經濟與社會環境下，集團各版塊業務均受到不同程度影響。集團上半年實現收入約624.8百萬元人民幣，同比下降6.2%，實現期內溢利約11.8百萬元人民幣，同比下降69.1%。

在疫情面前，集團積極執行各地政府對疫情防控的政策要求，以疫情防控與保障全體員工身體健康為首要任務，同時以保障客戶利益與項目進度為目標，全力推進復工復產，以期盡最大可能降低疫情對集團現有項目進度與未來業務發展帶來的負面影響。

業務回顧

智慧交通板塊

由於受到疫情導致的負面影響，多個地鐵智能化新項目延期開標，在建項目工期發生順延，集團智慧交通板塊上半年收入出現下降，但由於自主核心軟件控制平台的加速推廣應用，板塊利潤率得到提升。

為降低疫情對板塊業務帶來的影響，智慧交通板塊多個在建項目於2月開始復工，到目前為止，所有在建項目均能按照業主要求的進度推進。濟南軌道交通R2綫、西安地鐵5號綫、杭州地鐵7號綫以及徐州軌道交通3號綫等項目上半年均克服種種不利因素實現順利推進與良好回款。

為響應中國政府於二零一九年發佈的《交通強國建設綱要》，進一步提升城市軌道交通運營的安全性和高效性，智慧交通板塊在西安地鐵5號綫及重慶軌道交通6號綫項目實施的基礎上，同步進行了「智慧車站」概念研發與落地。「智慧車站」的理念緊密結合地鐵車站運維需求，適當增設各類軟硬件設備，對各類數據進行梳理和綜合再利用，從而建立起具備場景化、智能化、人性化的智慧車站綜合運管平台，為地鐵車站提供更加全面、智能的管家式一體化應用功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智慧建築與園區板塊

集團智慧建築與園區板塊憑藉前期良好的項目積累，在疫情期間，全力保障在手項目進度，同時克服不利因素努力開拓新項目，上半年板塊收入及利潤均獲得增長。

板塊於上半年內順利推進成都天府國際機場綜合管廊項目、北京新機場綜合管廊項目、珠海橫琴口岸及綜合交通樞紐智能化工程、西鹹新區絲綢經濟帶智能化項目以及亞投行總部智能化工程等國家重點工程及地標性項目。與此同時，板塊一直致力於自主樓控產品與工程類項目相結合的推廣應用。期內，Techcon系列樓控產品已在北京新機場以及通州綜合管廊等多個項目中成功應用，極大提升了工程類項目的利潤率。

繼板塊於二零一九年末推出Techcon Neosys新一代物聯網控制器後，該產品又於期內獲得歐盟CE認證，標志著該產品的研發技術、工藝設計、內部生產、產品檢測等均已達到國際領先標準，集團產品的國際化進程又邁出堅實的一步。此外，板塊於期內啟動「昆侖數字平台」規劃，該規劃旨在對建築智能化技術與節能應用實現有機融合與統籌規劃，目前已在建築類項目中開展試點應用，未來可在建築、交通、熱網等多個領域共用。

智慧能源板塊

智慧能源板塊上半年受疫情負面影響較大，多個工程類項目工期順延，新項目招標延期，導致期內板塊收入下降，同時受疫情影響運營維護類項目實施受阻，導致板塊利潤率出現明顯下降。

期內，板塊新簽或順利推進多個大溫差吸收式熱泵機組項目，包括太原熱力項目、泰安開元熱力工程、瀋陽鐵路局項目以及錦州石化公司項目等，自主研發硬件產品在多城市供熱網實現快速推廣應用。此外，板塊多個在手合同能源管理(EMC)項目均實現按期結算，又於期內新簽訂北大資源雙創園能源托管運維項目，持續拓展業務模式，為板塊可持續發展提供動力。

為順應新技術與民生建設的快速融合，不斷提升城市集中供熱運維效率，板塊於上半年開始對集中供熱網相關軟件進行研發重構，同時著手開發智慧供熱信息管理系統V4.0，均將結合最新大數據與人工智能技術，旨在用高科技手段全面提升城市集中供熱智慧化管控水平。

前景展望

隨著國內疫情防控形勢持續向好，各地復工復產加快推進，集團管理層認為國內整體經濟形勢於下半年開始已逐漸回暖，集團各板塊未來市場預期總體向好。

二零二零年，中國政府工作報告強調指出要加強新型基礎設施建設，而同方泰德在城市軌道交通、建築、能源等各領域近年來服務於各類新型基礎設施建設，包括城市綜合管廊、數據中心、城市地鐵、熱網等，持續將最新技術與項目融合，實現重大課題研究的技術落地，同時助力「新基建」的加速發展。我們相信，憑藉集團持續提升的科技創新力，集團業務將在「新基建」的帶動下，破冰前行，為城市和社會民生的加快恢復和發展提供動力，為未來綠色智慧城市的建設添磚加瓦。

財務回顧－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受疫情影響，全球經濟下滑，各行業均受到不同程度的衝擊。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集團收入規模同比下降6.2%，本期錄得淨收入約人民幣624.8百萬元。疫情之下，經濟下行對集團各業務板塊均產生一定影響；受益於項目資源積累以及復工後的全力投入，智慧交通板塊並未受到較大衝擊，收入小幅下降；疫情期間，因集團竭力保證國家重點項目的實施進度，智慧建築與園區板塊收入逆勢增長；智慧能源板塊因運營維護類項目受疫情影響較大，收入規模明顯收縮。

業務分部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收入情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比較
	收入 (千人民幣) (未經審計)	佔收入比例	收入 (千人民幣) (未經審計)	佔收入比例	
智慧交通	194,361	31%	230,643	35%	-15.7%
智慧建築與園區	328,037	53%	279,881	42%	17.2%
智慧能源	102,442	16%	155,359	23%	-34.1%
合計	624,840	100%	665,883	100%	-6.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智慧交通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智慧交通板塊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94.4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30.6百萬元下降15.7%。受疫情影響，板塊大量項目出現延期開工、結算進度低於預期。受益於集團前期較多項目資源儲備，以及復工後的全力投入，一定程度上緩解了疫情對智慧交通板塊的消極影響。濟南軌道交通R2綫一期工程綜合監控項目、西安市地鐵五號綫一期及二期工程綜合監控系項目、青島地鐵綫網運營管理與指揮中心項目均在期內取得一定進展並為板塊錄得收入。

智慧建築與園區

智慧建築與園區板塊收入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79.9百萬元增長17.2%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28.0百萬元。板塊於前期推廣的智慧管廊業務因其自身「快速實施、高度集成」的項目特點而受疫情影響有限；北京新機場臨空經濟區市政交通配套工程、成都天府國際機場等智慧管廊項目在期內順利推進，為板塊創收。此外，因智慧建築板塊部分工程為國家重點大型基建項目，疫情期間公司在保證疫情防控安全的前提下全力推進項目進度，按計劃結算，板塊收入實現逆勢增長。

智慧能源

來自智慧能源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55.4百萬元下降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02.4百萬元。智慧能源板塊收入下降主要因疫情影響下運營維護類項目實施受阻、結算放緩、本期收入相應大幅減少所致。於本期內，集團在做好疫情防護的同時積極推進神木智慧熱網、山東濱州鑫誠熱力集中供熱及撫順礦業等EMC項目進度，為板塊創收；新簽駐馬店市集中供暖項目、中原油田總部基地供熱等項目並取得一定進展，緩解疫情對板塊衝擊的同時，為疫情過後智慧能源板塊的業務開展奠定基礎。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13.6百萬元下降約6.3%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81.2百萬元，為收入規模下降帶動成本下降所致。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52.2百萬元下降5.6%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43.6百萬元；在受疫情衝擊的市場環境下，公司通過保證工程質量以穩定項目利潤水平，本期毛利率約為23.0%，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7.2百萬元下降約12.5%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3.8百萬元，主要因本期EMC產生的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0百萬元淨收益至本期約人民幣0.7百萬元淨虧損。主要因本期集團持有的外幣產生約人民幣1.2百萬元匯兌損失所致，而上年同期為匯兌收益約人民幣1.0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費用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集團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47.8百萬元，相較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46.6百萬元同比增加2.5%；本期，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為7.7%，與上年同期相比略有增長。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7.4百萬元增加11.4%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97.4百萬元。主要是疫情影響之下，集團結合市場環境對賬齡較長的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損失增加約人民幣10.8百萬元所致。

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集團財務成本約人民幣8.1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6.9百萬元有所增加。主要因集團約有人民幣133.8百萬元貸款於本期期末集中到期償還，未體現在本期期末貸款餘額中，但相應財務成本約人民幣3.4百萬元於本期反映。

所得稅

所得稅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4百萬元下降約30.7%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6百萬元，主要為稅前溢利下降帶動所致。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8.1百萬元減少約69.1%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1.8百萬元。本期淨利率由5.7%下降約3.8個百分點至約1.9%。期內溢利及淨利率的下降，系疫情影響下收入下降、減值損失增加綜合作用所致。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基本每股盈利同比下降66.9個百分點至人民幣0.0164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人民幣0.0495元)；攤薄每股盈利下降66.9個百分點至人民幣0.0164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人民幣0.0495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營運資金及財務資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存貨	1,023,791	901,725	876,1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3,284	1,342,333	1,329,9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56,986	1,723,068	1,418,018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277	174	229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註	312	218	295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註	490	338	415

註： 周轉天數計算不含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01.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023.8百萬元。受新冠疫情影響，項目進度放慢，前期備貨消化放緩、形成暫時滯留，導致存貨規模較期初增加；隨著疫情防控形勢不斷好轉，項目不斷推進，存貨「滯留」情況將逐漸緩解。存貨周轉日數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229天上升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277天，周轉天數的增加主要由存貨規模暫時性上升所致。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42.3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303.3百萬元；本期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由上年同期的295天上升至312天。因疫情期間項目結算及回款速度均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導致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增加。

截止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557.0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23.1百萬元減少約9.6%；本集團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415天增加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490天。受疫情影響，項目付款速度放慢，導致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期內，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手頭現金餘額支持其營運所需。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62.7百萬元，佔集團淨資產的9.4%(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657.8百萬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包括約人民幣161.3百萬元的短期銀行貸款(平均年利率為4.9%)。為集團根據市場財務成本情況及正常營運資金需求進行資金規劃結果。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主要為人民幣銀行貸款。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為人民幣、美元、港元、澳門元及新加坡元的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存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01.5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約人民幣400.7百萬元)，資產負債比率(貸款及借貸除以總資產)約為3.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本集團並無成立任何特殊目的實體以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其信貸支持或從事租賃、對沖或提供研發服務。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視為本集團的股東(「股東」)並劃分為股東權益，或未於財務報表反映的衍生合同。此外，本集團亦無於轉讓予非綜合實體以向其提供信貸、流動資金或市場風險支持服務的資產中擁有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

僱員、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880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為885名。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員工總成本約人民幣103.0百萬元，與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02.7百萬元基本持平。

根據其政策，本集團乃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有行業慣例釐定其薪酬，並會定期檢討所有薪酬政策及報酬組合。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讓彼等掌握本集團產品、技術發展及行業市場狀況的最新情況。本集團亦針對新推出的產品另行培訓前綫銷售人員，以加強彼等的銷售及推廣成效。此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亦參加會議及展覽，加深對行業的瞭解。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採納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由於黃俞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故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數目降低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職權範圍規定之最少人數。本公司已委任秦緒忠先生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隨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人數已恢復至三名，已符合相關職權範圍之規定。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財務資料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討論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

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董事資料變更

以下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關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映濤先生需要披露的資料變更：

王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調離清華控股有限公司資金財務中心財務管理總監職位。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紫光集團有限公司聯席財務總監及財務管理中心總經理。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以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及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主要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權益百分比
趙曉波先生	實益擁有人	8,728,000	1.12%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從未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權益百分比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92,000,000	11.76%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94,330,142	24.84%
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94,330,142	24.84%

附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為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的唯一股東，因此被視作於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股東已批准且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的股東大會上採納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即採納上述普通決議案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52,152,000股股份。倘於直至最近授出日期的任何12個月內向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參與者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予以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則不會向該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款向合資格人士提呈購股權以認購有關數目的股份。「合資格人士」指(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其他擔當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統稱「行政人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被調往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合資格實體擔任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合資格實體的董事或獲推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d)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合資格實體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供應商；(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合資格實體的客戶、顧問、商業或合營夥伴、獲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f)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合資格實體提供設計、研究、發展或其他支援或任何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及(g)上文(a)至(f)段所提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合資格實體」指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公司(定義見公司條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以及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公司或任何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包括聯營公司)。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獲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概無規定在購股權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購股權計劃參與者須在提呈日期後28天當日或之前接受該授出時，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於提呈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及
- (b) 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於本公司股東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日期(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在其後將不授出或提呈購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且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已失效。

獨立審閱報告

致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16至32頁所載的中期財務報告，當中包括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方式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中期財務報告。

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的審閱就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匯報吾等的結論，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疇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工作包括首要向主管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疇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狹窄，因而無法讓吾等確保將可知悉審計工作能夠識別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吾等相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於各重大方面並非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4	624,840	665,883
銷售成本		(481,196)	(513,641)
毛利		143,644	152,242
其他收益		23,794	27,20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59)	970
銷售及分銷成本		(47,801)	(46,647)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97,422)	(87,44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收益		(18)	1,000
經營溢利		21,538	47,329
財務成本	5(a)	(8,121)	(6,857)
除稅前溢利		13,417	40,472
所得稅	6	(1,638)	(2,365)
期內溢利		11,779	38,107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12,791	38,703
非控股權益		(1,012)	(596)
期內溢利		11,779	38,107
每股盈利	7		
— 基本(人民幣)		0.0164	0.0495
— 攤薄(人民幣)		0.0164	0.0495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11,779	38,10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1,416	15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3,195	38,265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4,174	38,859
非控股權益	(979)	(59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3,195	38,265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64,426	256,95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366	3,384
無形資產		329,757	311,321
其他金融資產	9	558,485	524,146
遞延稅項資產		31,635	24,134
		1,187,669	1,119,939
流動資產			
存貨		1,023,791	901,725
合同資產		868,138	905,7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303,284	1,342,3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262,727	657,759
		3,457,940	3,807,56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556,986	1,723,068
合同負債		71,002	88,905
貸款及借貸		161,260	257,098
租賃負債		1,565	2,610
應付所得稅		31,631	44,831
		1,822,444	2,116,512
流動資產淨值		1,635,496	1,691,05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823,165	2,810,996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股份補償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a)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89,968	146,297	45,778	9,079	(537,048)	1,783,978	2,638,052	19,364	2,657,416
期內溢利	-	-	-	-	-	38,703	38,703	(596)	38,107
其他全面收益	-	-	156	-	-	-	156	2	15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56	-	-	38,703	38,859	(594)	38,26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1,189,968	146,297	45,934	9,079	(537,048)	1,822,681	2,676,911	18,770	2,695,68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股份補償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a)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89,968	158,889	47,376	-	(537,048)	1,893,331	2,752,516	19,946	2,772,462
期內溢利	-	-	-	-	-	12,791	12,791	(1,012)	11,779
其他全面收益	-	-	1,383	-	-	-	1,383	33	1,41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383	-	-	12,791	14,174	(979)	13,195
註銷附屬公司	-	-	-	-	-	-	-	(4,169)	(4,16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1,189,968	158,889	48,759	-	(537,048)	1,906,122	2,766,690	14,798	2,781,488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現金		(223,458)	(392,971)
已付所得稅		(24,179)	(14,93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7,637)	(407,90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619)	(45,818)
融資活動			
向非控股股東分配註銷附屬公司款項		(4,169)	–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109,436	195,275
償還貸款及借款		(205,274)	(154,684)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12,951)	(1,78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12,958)	38,8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97,214)	(414,91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0,143	671,405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205	363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213,134	256,849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獲授權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於附註2載列。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作出對政策的應用與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按本年至今基準呈報的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事件及交易的解釋，對瞭解本集團由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實屬重要。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完整財務報表要求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中期財務報告。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重大的定義*」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於本中期報告的編製或呈列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城市智慧節能一體化綜合服務。其業務涵蓋三大分部，包括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及智慧能源，提供貫穿於客戶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綜合服務。

分拆收益

按服務種類劃分的客戶合同收益分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智慧交通業務收益	194,361	230,643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收益	328,037	279,881
智慧能源業務收益	102,442	155,359
	624,840	665,883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劃分各個分部以管理其業務。按與為進行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作出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報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經營分部合併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智慧交通業務(「智慧交通業務」)：包括綜合監控系統、地鐵環境與設備監控系統、安全門系統等一系列軌道交通專利軟硬件產品及系統，提供從方案設計、採購設備、安裝調試至售後服務的全生命周期綜合解決方案。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提供智能化綜合解決方案及能效管理服務，涵蓋了能耗綜合監控、節能諮詢及節能改造服務、建築智能化系統集成和產品供應，為客戶提供各類建築與園區的全生命周期服務，降低建築能耗和運營成本。

智慧能源業務(「智慧能源業務」)：擁有區域能源規劃、工業餘熱回收綜合利用技術、熱泵技術、溫濕度獨立控制技術、變風量技術等一系列領先技術，進行能量梯級利用以及能源系統優化改造。本集團於城市熱網領域擁有熱網熱源監控及優化調控、分佈式變頻供熱技術、冷熱網平衡技術、多熱源供熱技術等自有核心領先技術。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分部報告(續)

(a) 有關可報告分部的資料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基於以下基準監督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益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所涉資產折舊或攤銷所另行產生的費用後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然而，除呈報產品分部間銷售外，分部間提供的援助(包括共享資產及技術知識)不予計量。

計量可報告分部業績時使用除所得稅前損益，並就未特定歸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財務成本、折舊及攤銷，以及若干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收益))作出調整。分部損益用於計量表現，原因為管理層認為該等資料是評估若干分部業績相對業內其他公司最有用的資料。

除收取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利息收入及減值虧損的分部資料。分部間定價使用市場基準按持續方式釐定。

由於本集團不會定期向高級行政管理層匯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4 分部報告(續)

(a) 有關可報告分部的資料(續)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同收益分拆，及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報告分部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各年止六個月	智能交通業務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		智慧能源業務		總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時間點	2,364	788	48,597	36,065	33,721	35,168	84,682	72,021
時段	191,997	229,855	279,440	243,816	68,721	120,191	540,158	593,862
外部客戶收益	194,361	230,643	328,037	279,881	102,442	155,359	624,840	665,883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可報告分部收益	194,361	230,643	328,037	279,881	102,442	155,359	624,840	665,883
可報告分部溢利	26,488	33,853	23,861	30,221	23,966	45,050	74,315	109,124
利息收入	2,914	2,112	4,092	5,256	11,198	12,061	18,204	19,429
減值虧損	(11,657)	(8,225)	(14,710)	(9,980)	(10,869)	(5,540)	(37,236)	(23,745)

(b) 可報告分部損益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74,315	109,124
折舊及攤銷	(44,692)	(53,424)
財務成本	(8,121)	(6,857)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8,085)	(8,371)
綜合除稅前溢利	13,417	40,472

(c)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境外並無重大經營業務，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貸款及借貸利息	8,020	6,719
租賃負債利息	101	138
	8,121	6,85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b) 其他項目		
攤銷	29,141	31,360
折舊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20	19,605
—使用權資產	2,831	2,514
減值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同資產	37,236	23,745
利息收入	(18,204)	(19,42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6 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7,750	4,087
遞延稅項	(6,112)	(1,722)
	1,638	2,365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須按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公司於期內持續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新加坡所得稅計提撥備。
- (ii)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iii)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同方泰德北京」)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同方節能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同方節能」)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2,791,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703,000元)及中期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82,192,189股(二零一九年：782,192,189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2,791,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703,000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82,192,189股(二零一九年：782,192,189股)計算。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物業訂立一項租賃協議，因此確認增添使用權資產人民幣3,922,000元。

(b) 購置事項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為人民幣23,554,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757,000元)。

9 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其他金融資產結餘主要指若干工程項目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須於兩年至九年期間分期還款。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減呆賬撥備)截至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986,206	993,640
逾期1個月內	6,965	28
逾期超過1個月但不足3個月	736	4,219
逾期超過3個月但不足12個月	3,459	25,682
逾期超過12個月	21,356	46,92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減呆賬撥備	1,018,722	1,070,496
其他應收款項	146,017	140,61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164,739	1,211,111
按金及預付款項	138,545	131,222
	1,303,284	1,342,33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發票日期起計1至180日內到期。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49,593	47,616
銀行及手頭現金	213,134	610,143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2,727	657,759
受限制存款	(49,593)	(47,616)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3,134	610,143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呈報期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發票日期：		
3個月內	882,950	1,080,668
超過3個月但6個月內	133,745	61,982
超過6個月但12個月內	67,124	78,997
超過12個月	272,167	300,118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	1,355,986	1,521,7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000	201,303
	1,556,986	1,723,06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782,192,189	1,189,968	782,192,189	1,189,968
購回及註銷股份	-	-	-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782,192,189	1,189,968	782,192,189	1,189,968

(b)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來自與權益持有人(以權益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結餘包括所付代價公平值與於共同控制下進行業務合併所得資產淨值或為反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調整的非控股權益金額之間的差額所產生的資本儲備變動。

(c)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

14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15 承擔

並無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54,509	112,70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重大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名稱及與彼等的關係

期內，與以下各方進行的交易視為重大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同方」)

同方人工環境有限公司*(「同方人環」)

遼寧同方安全技術有限公司*

北京同方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同方科技園有限公司*

廣東同方照明有限公司*

無錫同方人工環境有限公司*

同方銳安科技有限公司*

泌陽同方熱力有限公司*

* 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英文版本中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

同方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於中國註冊成立並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上列其他關連方為同方的附屬公司。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b) 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重大關連方交易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對同方及其附屬公司的銷售	53,977	17,054
向同方及其附屬公司採購	14,786	14,925
向同方及其附屬公司就雜項產品及服務付款	15,945	13,340
向同方及同方人環支付利息開支	-	983
償還同方人環借款	-	69,512
同方轉移至本集團的款項	445,971	335,632
本集團轉移至同方的款項	382,437	488,855

除上述關連方交易外，同方以零代價授權本集團於中國使用若干商標。

(c)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同方為由中國政府控制的國有企業。除上文附註16(a)所披露與同方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
- 購買材料；及
- 銀行存款及借款。